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织工作培训班

(会议资料)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目 录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参赛手册	1
第一章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概述	1
第二章 北京创新大赛的组织办法	2
第三章 小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3
第四章 中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7
第五章 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12
第六章 北京创新大赛展示活动	16
第七章 科技辅导员论坛	22
第八章 附 则	23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辅导教师声明	23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汇总表（小学项目）	24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汇总表（中学项目）	25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汇总表	26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汇总表	27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汇总表	28
北京市各区县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29
跨区项目备案表	30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查新报告	31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创意比赛申报表	36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创意比赛报名资料汇总表	38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参赛手册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

(2015年11月修订)

第一章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概述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简称：北京创新大赛）是一项具有 35 年历史的北京市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和科学探究项目的综合性科技竞赛，是目前北京市面向在校中小学生开展的规模最大、层次最高、具有示范性和导向性的科技教育活动之一，是目前北京市中小学各类科技活动优秀成果集中展示的一种形式。北京创新大赛的英文名称为：**Beijing Youth Science Creation Competition**（英文缩写：**BYSCC**）。

北京市每年约有百万青少年参加各级各类的青少年科学普及教育和科技创新竞赛活动，经过选拔每年有 300 多名优秀选手参加北京市终评决赛。

一、宗旨

举办北京创新大赛的宗旨在于为北京青少年和科技辅导员搭建一个科技创新活动成果展示交流的平台，强化和培养科学道德、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提高科学素质，培养优秀科技创新型后备人才，推进建设创新型国家进程。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和大赛举办区县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由北京青少年科技中心、北京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大赛举办区县科协、教委等单位具体承办。

北京创新大赛组织委员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协商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北京青少年科技中心。

北京创新大赛每年举办一届，终评决赛时间为每年 3 月。

北京创新大赛的举办地点由各区县申请，经主办单位考察后确定。

四、大赛的活动内容

北京创新大赛分为青少年和科技辅导员两个板块，包括竞赛活动和展示活动两个系列。竞赛活动包括小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中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展示活动包括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比赛、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比赛、青少年科技创新创意比赛等。

五、参赛程序

参赛者要首先参加所在区县举办的基层比赛，市级比赛不接受作者个人直接申报。区县级竞赛的部分优胜者，由各区县按规定名额和要求推荐参加市级比赛。

六、奖励

北京创新大赛的奖励以精神鼓励为主，物质奖励为辅。获奖者将荣获大赛组委会、赞助单位和协办单位颁发的奖章、证书或奖学金、奖品。

北京创新大赛接受有关企业和社会机构设立的专项奖励。根据专项奖设立原则，评选出专项奖获奖人员，予以奖励。

第二章 北京创新大赛的组织办法

一、区县级竞赛

各区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是北京创新大赛的比赛基础，区县级比赛应参照市级比赛的竞赛规则举行，按照分配名额择优推荐项目参加市级比赛。推荐参加市级比赛的项目必须符合市级比赛的要求。

区县级比赛由各区县科协和教委牵头组织。区县级比赛组委会在推荐上报参加市级比赛的项目时，应上报区县级比赛的获奖名单及区县级比赛的组织情况。

市级比赛按各区县组成代表队，统一组织申报、参赛。

区县级竞赛组织机构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规范区县级竞赛工作，确保竞赛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二、名额分配

北京创新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每年公布各区县参加市级比赛的名额分配，各区县必须按分配名额及相关比例申报，超过分配数量的不予受理。

各区县申报的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中，小学生、初中生的项目数量分别不少于总数的20%。集体项目含在小学、初中、高中项目数量之内，且各不超过小学、初中、高中三个组别申报项目总数的30%。

北京青少年机器人竞赛创意设计比赛高中组前四名、初中组和小学组前三名直接进入北京创新大赛终评。

三、申报

每年12月，北京创新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在“学生科技网”（<http://www.student.gov.cn/>）上发布下年度北京市比赛竞赛规则和申报表格式，供区县代表队下载申报使用。

组委会办公室于每年的12月至下年度1月接受申报，申报材料必须同时包括邮寄申报材料及网上申报。邮寄材料申报以邮戳为准，逾期视为弃权；网上申报，申报者须凭下发的授

权号登陆“学生科技网”，进行网上申报。

纸质信息与网上申报的信息必须保证完全一致，一旦申报，便以此为准，不得再修改。学校名称要填写全称，包括市、区县、学校或校外教育机构全称（例如北京市第二中学，北京市平谷区第三中学）。所有申报材料不退回，请自行做好材料备份工作。申报书上没有按要求签字、盖章的，视为无效申报。

四、资格审查

各区县在报送参赛项目前，必须认真进行资格审查。凡在申报书中需要签名和盖章的地方无签字和盖章的项目不能参赛。

五、经费

北京创新大赛组织经费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负责筹集。

在北京创新大赛终评期间，组委会承担所有指定代表的部分食宿费用、直接会务费用和专家聘请费用。

各代表队自行承担本代表队领队的全部费用，以及参赛的学生和科技教师从本区县到决赛地点的往返交通费、布展费用和决赛期间的本队其他费用。北京创新大赛的区县级比赛，由各区县主办者自行解决相关费用。

六、区县级组织单位的评估与奖惩

每年将对区县级组织单位进行评估。依据申报工作的合格率、竞赛组织工作是否公平、公正、严谨、有序，是否维护了参赛者的合法权益等进行评估，并据此酌情增减其下一届北京创新大赛的申报名额。

七、公示期

评审结束后，获奖项目将在“学生科技网”上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公示。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布的获奖情况持有异议，都可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办公室具名（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提出（邮寄或传真）。经查明，确有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者，取消其参赛及获奖资格，并对项目成员所属区县管理单位进行全市通报批评。公示期过，组委会将销毁纸质申报材料。

第三章 小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一、项目分类

小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按申报者人数分为个人项目和集体项目；按研究领域分为物质科学，生命科学，地球与空间科学，技术与设计，行为与社会科学等5个领域。

二、研究领域分类

1. 物质科学（MS）——研究物质基本结构、运动规律、相互作用及其变化，主要包括物理学、化学和材料科学。如：物质的状态及变化，力的作用和运动，能量的不同形式及其相互转换、守恒等。

2. 生命科学（LS）——研究生命现象、生命活动的本质、特征和发生、发展规律，以及各种生物之间和生物与环境之间相互关系，包括生命的起源、进化、构造、发育、功能、行为、与环境的互动关系等。如：生物的分类和生物多样性（动物和植物），生命的主要特征（生命活动和生命周期），人体和健康等。

3. 地球与空间科学（ES）——研究地球系统（包括大气圈、水圈、岩石圈和生物圈）和宇宙空间的物理、天文、化学和生命活动等自然现象与变化过程及其相互作用规律。包括地理学（含土壤学与遥感）、地质学、矿物学、空间科学、大气科学、海洋科学、生态学等。如：地球与太阳系，自然资源与资源再生，人类与环境的关系，自然环境保护等。

4. 技术与设计（TD）——直接将科学原理应用于生产和生活实践，把计划、规划、设想通过特定的形式和方法（生存和生产工具、设施、装备、语言、数字数据、信息记录等）实现，是科学实践的重要方面。包括土木、机械、航空、化学、交通运输、环境、电子、电气、人工智能和计算机等领域的综合设计与制作，以解决实际问题。

5. 行为与社会科学（SO）——指通过观察和实验来研究人和动物行为与反应，人类社会中的个人之间、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的科学，包括社会学、人类学、心理学、考古学、教育学、动物行为学、人种学、语言学、城市问题等。

三、申报者和申报项目

1. 小学生项目申报者为：现就读于六年制(或五年制)小学的在校学生。

2. 每名学生在一届大赛上，只能申报一项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包括集体项目）。

3. 申报者所申报的项目必须是从当年7月1日往前推不超过两年时间内完成的。

4. 对集体项目的要求：

(1)集体项目的申报者不得超过3人，并且必须是同一区县的小学生合作项目。

(2)集体项目不能转为个人项目，新成员不能在研究或参赛半途中加入到一个集体项目中。每名成员都须全面参与项目，熟悉项目各方面的工作，最终研究成果应该反映出所有成员的共同努力。

(3)每个集体项目应确定一名第一作者，其他为署名作者。在项目申报时，所有成员的信息资料均应在申报表中填写。

5. 关于跨区项目申报的规定

(1) 跨区项目的界定：跨区项目是指项目作者在申报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时，其学籍所在区县与组队区县不一致，或者集体项目作者学籍所在区县不一致（含学生活动管理中心申报的集体项目）。

(2) 跨区项目的申报要求：如有跨区项目申报，请填写《跨区项目备案表》，并于当届终评决赛前一年的6月30日之前申报备案。

6. 连续多年的研究项目，如曾经参加过以往的创新大赛，再次以同一选题申报参赛时，本次参赛的研究工作需持续一年以上，申报材料必须反映最新的研究工作和研究成果。

7. 不接受申报的项目：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的项目。

(2) 涉及食品技术、药品类的项目。

(3) 小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不接收针对微生物（包括细菌、病毒、类病毒、朊病毒、发疹伤寒等的病原体、真菌、寄生虫）、所有的人体或动物离体组织，包括器官、未消毒的牙齿、血液和其他体液进行研究的项目。

(4) 不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

8. 每个项目最多只能申报三名辅导教师。

四、申报材料

1. 申报书：申报者需按照竞赛有关要求，认真填写申报书。申报书必须是大赛主办单位提供的当年的标准申报书，并且申报书不能与研究报告等其他申报材料装订在一起。

2. 项目研究报告及附件资料：除填写申报书外，还应提交完整的项目研究报告，如果需要提交附件材料，复印件即可。

3. 证明材料：项目涉及下列内容的还须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

(1) 医疗保健用品，由市级以上相关医疗科研部门开具临床使用鉴定。

(2) 动物、植物新品种，由市级以上农科部门开具证明，证明确为培育和发现的新品种。

(3) 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由市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证明项目在研究过程没有对动、植物造成损害。

4. 查新报告：所有参赛项目应提供查新报告。选手可从“学生科技网”网站下载查新报告模板（见附件9），也可自行或在辅导教师指导下对类似项目进行检索，并说明自己的项目于他人的项目相比有哪些创新之处。

五、申报办法

1. 纸质材料申报：由区县组织机构统一提交申报。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项目研究报告及附件资料（研究日记、图片、数据及必要的结构图、原理图等）各一份。

2. 网上申报：申报者使用大赛组委会提供的授权号，按照相关要求在网上进行申报。网上申报的内容必须与纸质材料内容相同。网上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研究论文及附件资料。网上申报资料必须控制在系统要求的大小范围内，否则无法上传。

六、评审

1. 评审标准：“三自”和“三性”原则

(1) 自己选题：选题必须是作者本人提出、选择或发现的。

(2) 自己设计和研究：设计中的创造性贡献，必须是作者本人构思、完成的。主要论点的论据必须是作者通过观察、考察、实验等研究手段亲自获得的。

(3) 自己制作和撰写：作者本人必须参与作品的制作，项目研究报告必须是作者本人撰写的。

(4) 科学性：包括选题与成果的科学技术意义、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和研究方法的正确性、科学理论的可靠性。

(5) 创新性：包括新颖程度、先进程度与技术水平。新颖程度指该项发明或创新技术在申报之日以前没有同样的成果公开发表过，没有公开使用过，该项研究课题及论文的选题有创意；先进程度指该项发明或创新技术同以前已有的技术相比，有显著的进步；技术水平指课题研究及论文的研究结论所具有的科学价值和学术水平。

(6) 实用性：指该项发明或创新技术可预见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效果以及课题研究的影响范围、应用意义与推广前景。

小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在依据“三自”和“三性”原则的同时，充分考虑小学生进行科学探究活动的特点和水平，需要从项目涉及的科学知识、科学探究、科学态度和科学技术对社会的作用四个方面进行评审。重点考查项目的科学探究方法和技能，从科学探究的五个要素进行评审：提出和聚焦问题；设计研究方案；收集和获取证据；整理信息、分析数据、得出结论；表达与交流。

2. 初评：于每年年初进行初评，以审阅申报材料为主，对项目进行资格审查和科学性审查。在对所有项目申报进行全面审阅的基础上，选拔不高于80%的项目入围参加终评。

3. 终评：除审阅材料外，评委要对参赛学生进行封闭式项目问辩，根据评审标准，确定项目所获奖项。

七、表彰和奖励

大赛评审委员会对入围项目按个人项目和集体项目，根据不同的研究领域对参赛项目进行评选，根据评审标准，最终确定一、二、三等奖。各奖项的获奖比例约为：一等奖 15%、二等奖 35%、三等奖 50%。

专项奖由大赛主办单位、相关企事业单位设立，提供一定的奖金或其他方面的荣誉。设立单位可提供专项奖评选标准或附加条件，单独评选或委托大赛评委会评选，但不能与实际比赛的评选规则相悖。

八、获奖项目公示

评审结束后，获奖项目将在“学生科技网”上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公示。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布的获奖情况持有异议，都可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办公室具名（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提出（邮寄或传真）。经查明，确有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者，取消其参赛及获奖资格，并对项目成员所属区县管理单位进行全市通报批评。

第四章 中学生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一、项目分类

中学生项目按项目申报者人数分为个人项目和集体项目；按年龄段分为初中项目和高中项目；按研究学科分为数学、计算机科学、物理学、地球与空间科学、工程学、动物学、植物学、微生物学、医药与健康学、化学、生物化学、环境科学、行为与社会科学等 13 个学科。

二、学科分类及学科认定

（一）学科分类

1. 数学（MA）——指形式逻辑或各种数字及代数计算的开发，以及这些原理的应用，包括微积分、几何、抽象代数、数论、统计学、复数分析、概率论等。

2. 计算机科学（CS）——指计算机硬件和软件设计与开发，包括互联网技术及通信、计算机制图技术（包括人性化界面），仿真/虚拟现实技术，计算科学（包括数据结构、加密技术、编码及信息理论）等。

3. 物理学（PH）——指能量及其与物质作用的原理、理论和定律，包括固态物理、光学、声学、粒子、原子物理、原子能、等离子体、超导体、流体和气体动力学、热力学、半导体物理学、磁学、量子物理学、力学、生物物理学等。

4. 地球与空间科学（ES）——包括地质学、矿物学、地貌学、海洋学、气象学、气候学、天文学、洞穴学、地震学、地理学等。

5. 工程学（EN）——指直接将科学原理应用于生产及实际应用的项目，包括土木工程、机械工程、航空工程、化学工程、电气工程、摄影工程、音响工程、汽车工程、船舶工程、制热与制冷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环境工程等。

6. 动物学（ZO）——指对动物的研究，包括动物遗传学、鸟类学、鱼类学、爬虫学、昆

虫学、动物生态学、古生物学、细胞生理学、生理节律学、畜牧学、细胞学、组织学、动物生理学、无脊椎动物神经生理学、无脊椎动物研究等。

7. 植物学 (B0) ——指植物生命的研究, 包括农业科学、农业经济学、园艺学、林学、植物分类学、植物生理学、植物遗传学、植物溶液培养、海藻等。

8. 微生物学 (MI) ——指有关微生物的生物学, 包括细菌学、病毒学、原生动物学、真菌学、微生物遗传学等。

9. 医学与健康学 (ME) ——指对于人类及动物的疾病和健康的研究, 包括牙科学、药理学、病理学、眼科学、营养学、公共卫生学、儿科学、皮肤学、过敏反应、语言与听力等。

10. 化学 (CH) ——指对物质性质和组成以及其所依从的规律的研究, 包括物理化学、有机化学 (不含生物化学)、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材料化学、塑料、燃料化学、杀虫剂、冶金学、土壤化学等。

11. 生物化学 (BI) ——指生命活动进程中的化学, 包括分子生物学、分子遗传学、光合作用、血液化学、蛋白质化学、食物化学、激素等。

12. 环境科学 (EV) ——指对于空气、水及土地资等源污染源及其控制的研究、生态学等。

13. 行为与社会科学 (S0) ——指通过观察和实验来研究人和动物行为与反应, 人类社会中的个人之间, 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科学, 包括社会学、人类学、心理学、考古学、教育学、动物行为学、人种学、语言学、城市问题等。

(二) 学科认定

1. 涉及制作和设计的项目: 项目的主要内容是设计和制作, 项目应属于工程学; 项目虽是设计和制作, 但目的是用其收集获得了数据, 并进行了分析, 则该项目应属于所进行分析和研究的学科。

2. 涉及动植物生活环境的项目: 项目研究的是河流或池塘中的动植物生活环境, 则不属于动植物学而应属环境科学。

3. 涉及动植物化石的项目: 项目研究的是史前植物化石, 应属植物学; 项目研究的是史前动物化石, 应属动物学; 项目研究的是地质年代, 应属地球与空间科学; 项目研究的是贝壳化石的化学组成, 应属化学。

4. 涉及火箭及飞行器的项目: 如项目研究的是火箭及飞行器燃料, 应属化学; 项目研究的是使用火箭及飞行器作为气象仪器的运载工具, 应属地球与空间科学; 项目研究是计算火箭及飞行器的轨道, 应属物理学; 项目研究的是火箭及飞行器加速度对小鼠的影响, 应属医学与健康学。

5. 涉及遗传学的项目: 如项目研究的是 DNA, 应属生物化学; 项目研究的是植物杂交遗

传，应属植物学；项目研究的是大肠杆菌的遗传学，应属微生物学。

6. 涉及维生素的项目：如项目研究的是机体对维生素如何处理，应属生物化学；项目研究的是有关维生素的分析，应属化学；项目研究的是维生素缺乏的影响，应属医学与健康学。

7. 涉及晶体学的项目：如项目研究的是晶体的组成，应属化学；项目研究的是晶体的对称性，应属数学；项目研究的是晶格的结构，应属物理学。

8. 涉及语言和听力的项目：如项目研究的是阅读障碍，应属社会科学；项目研究的是助听器，应属工程学；项目研究的是失语症应属医学与健康学；项目研究的是语音，应属物理学；项目研究的是耳的结构应属动物学。

9. 涉及放射能的项目：项目研究的是使用同位素跟踪，可以是生物化学、植物学、医学与健康学以及动物学；项目研究的是对放射能进行测量，可以是地球与空间科学或物理学；项目研究的是放射能监测器的设计和制作，应属工程学。

10. 涉及空间科学的项目：很多的项目涉及空间科学但并不归属与地球与空间科学。如失重对植物的影响，应属植物学；失重对人的影响，应属医学与健康学；开发一种封闭环境的太空舱系统应属工程学。

11. 涉及计算机的项目：如果计算机只作为工具使用，项目应属于其研究的学科领域；如使用计算机计算火箭轨道，应属物理学；计算某一无机化学反应的产热，应属化学；作为教学辅助工具使用，应属行为与社会科学。

三、申报者和申报项目

1. 中学生项目申报者为：现就读于三年制（或四年制）初中、高中（包括中等师范学校、中等专业学校、职业中学、技工学校等）的学生。

2. 每名学生在一届大赛上，只能申报一项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包括集体项目）。

3. 申报者所申报的项目必须是从当年7月1日往前推不超过两年时间内完成的。

4. 对集体项目的要求：

(1) 集体项目的申报者不得超过3人，并且必须是同一区县、同一学历段的学生合作项目。

(2) 集体项目不能转为个人项目，新成员不能在研究或参赛半途中加入到一个集体项目中。每名成员都须全面参与项目，熟悉项目各方面的工作，最终研究成果应该反映出所有成员的努力。

(3) 每个集体项目应确定一名第一作者，其他为署名作者。在项目申报时，所有成员的信息资料均应在申报表中填写。

5. 关于跨区项目申报的规定

(1) 跨区项目的界定：跨区项目是指项目作者在申报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时，其

学籍所在区县与组队区县不一致，或者集体项目作者学籍所在区县不一致（含学生活动管理中心申报的集体项目）。

(2) 跨区项目的申报要求:如有跨区项目申报，请填写《跨区项目备案表》，并于当届终评决赛前一年的6月30日之前申报备案。

6. 连续多年的研究项目，如曾经参加过以往的创新大赛，再次以同一选题申报参赛时，必须反映最新的研究工作和研究成果。

7. 不接受申报的项目：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的项目。

(2) 涉及食品技术、药品类的项目。

(3) 不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

8. 每个项目最多只能申报三名辅导教师。

四、申报材料

1. 申报书：申报者需按照竞赛有关要求，认真填写申报书。申报书必须是大赛主办单位提供的当年的标准申报书，并且申报书不能与研究报告等其他申报材料装订在一起。

2. 研究论文及附件资料：除填写申报书外，还应提交完整的研究论文，如果需要提交附件材料，复印件即可。

3. 证明材料：项目涉及下列内容的还须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

(1) 医疗保健用品，由市级以上相关医疗科研部门开具临床使用鉴定。

(2) 动物、植物新品种，由市级以上农科部门开具证明，证明确为培育和发现的新品种。

(3) 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由市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证明项目在研究过程没有对动、植物造成损害。

4. 查新报告：所有参赛项目应提供查新报告。选手可从“学生科技网”网站上下载查新报告模板（见附件9），也可自行或在辅导教师指导下对类似项目进行检索，并说明自己的项目于他人的项目相比有哪些创新之处。

五、申报办法

1. 纸质材料申报：由区县级组织机构统一申报。纸质材料包括：申报书、研究论文及附件资料（研究日记、图片、数据及必要的结构图、原理图等）各一份。

2. 网上申报：申报者使用大赛组委会提供的授权号，按照相关要求在网上进行申报。网上申报的内容必须与纸质材料内容相同。网上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研究论文及附件资料。网上申报资料必须控制在系统要求的大小范围内，否则无法上传。

六、评审

1. 评审标准：“三自”和“三性”原则

(1) 自己选题：选题必须是作者本人提出、选择或发现的。

(2) 自己设计和研究：设计中的创造性贡献，必须是作者本人构思、完成的。主要论点的论据必须是作者通过观察、考察、实验等研究手段亲自获得的。

(3) 自己制作和撰写：作者本人必须参与作品的制作。项目研究报告必须是作者本人撰写的。

(4) 科学性：包括选题与成果的科学技术意义、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和研究方法的正确性、科学理论的可靠性。

(5) 创新性：包括新颖程度、先进程度与技术水平。新颖程度指该项发明或创新技术在申报之日以前没有同样的成果公开发表过，没有公开使用过，该项研究课题及论文的选题有创意；先进程度指该项发明或创新技术同以前已有的技术相比，有显著的进步；技术水平指课题研究及论文的研究结论所具有的科学价值和学术水平。

(6) 实用性：指该项发明或创新技术可预见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或效果以及课题研究的影响范围、应用意义与推广前景。

2. 初评：于每年年初进行初评，以审阅申报材料为主，对项目进行资格审查和科学性审查。在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全面审阅的基础上，选拔不高于80%的项目入围参加终评。

3. 终评：除审阅材料外，评委要对参赛学生进行封闭式项目问辩，评审委员会根据“三自”和“三性”的原则，最终确定项目所获奖项。

七、参加终评决赛

1. 终评决赛包括布展、公开展示、项目问辩等活动。获奖等级将根据参赛学生在上述活动中的综合成绩确定。

2. 参加终评决赛的学生必须是经初评入围决赛的项目作者，入围决赛的项目作者如不能参加终评，将视为自动放弃参赛资格。

3. 终评展示按13个学科进行布展。

4. 参赛学生负责所需参赛材料的携带、布展、保管和维修，有义务参加大赛组织的各项活动，有义务为参观公众对本人项目进行讲解。

5. 每个参赛项目应制作项目展板一块。展板尺寸为高120CM、宽90CM。组委会负责提供场地、展板、展台、电源和照明，其它用品和必要的防护设备均需自带。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不得在展位展出；用电电压不得超过220伏；参展物品体积不宜过大，长、宽均不得超过1.5米，高不得超过2米，重量不超过100公斤。项目展示必须选手根据展示的内容和形式

发挥想象和创意自行设计、现场动手制作，禁止整版喷绘或将已经提前做好的直接带进会场展示，对不符合规定的将影响参赛成绩或取消参赛资格。展示内容中不得出现指导教师、媒体报道、申请或已获专利、专家评价、以往获奖及其他未经授权的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的内容等，否则将不能参加终评。

6. 终评决赛时，有实物的项目，必须将实物作品带到现场展示，并在项目问辩时向评委介绍。

八、表彰和奖励

大赛评审委员会对入围项目按个人项目和集体项目，根据不同的研究领域对参赛项目进行评选，根据评审标准，最终确定一、二、三等奖。各奖项的获奖比例约为：一等奖 15%、二等奖 35%、三等奖 50%。

专项奖由大赛主办单位、相关企事业单位设立，提供一定的奖金或其他方面的荣誉。设立单位可提供专项奖评选标准或附加条件，单独评选或委托大赛评委会评选，但不能与实际比赛的评选规则相悖。

九、获奖项目公示

评审结束后，获奖项目将在“学生科技网”上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公示。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布的获奖情况持有异议，都可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办公室具名（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提出（邮寄或传真）。经查明，确有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者，取消其参赛及获奖资格，并对项目成员所属区县管理单位进行全市通报批评。

第五章 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一、项目分类

科技辅导员项目按项目类型分为科技发明类、科教制作类、科技教育方案类。

科技发明类：分为发明项目、实用新型项目、外观设计项目三种。

科教制作类：分为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及其它类共五种教学类科教制作项目。

科技教育方案类：分为科技教育教学类项目（科学课等）和科技教育活动类项目。

二、申报者和申报项目

1. 各区县申报项目种类和数量不限。科技辅导员项目的申报者为：中小学校科技辅导员（含科学教师），各级教育科学研究所（室）、各级校外科技教育活动场所的专兼职科技教育工作者及从事科技教育工作的社会人士等。

2. 每个申报项目只能有一名申报者，不接受集体项目申报。

3. 每名申报者在一届大赛上，只能申报一项参赛项目。
4. 申报者所申报的项目必须是从当年7月1日往前推不超过两年时间内完成。
5. 连续多年的研究项目，如曾经参加过以往的创新大赛，再次以同一选题申报参赛时，必须反映最新的研究工作和研究成果。
6. 不接受申报的项目
 -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的项目；
 - (2) 涉及食品技术、药品类的项目。
 - (3) 不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

三、申报材料

1. 申报书：申报者需按照竞赛有关要求，认真填写申报书。申报书必须是大赛主办单位提供的当年标准申报书，并且申报书不能与研究报告等其他申报材料装订在一起。

2. 项目报告：参赛项目应根据项目类别提供项目报告。

科技发明类、科教制作类项目需提交与项目相关的项目原理、用途、改进点等材料和项目实物照片。

科技教育方案类项目需提交由科技辅导员本人设计的青少年科技教育方案。

科技教育方案的基本要素包括：

- (1) 方案的名称
- (2) 方案的背景（需求分析）与目标
- (3) 方案所涉及的对象、人数
- (4) 方案的主体部分：
 - a. 活动内容
 - b. 难点、重点、创新点
 - c. 利用的各类科技教育资源（场所、资料、器材等）
 - d. 活动过程和步骤
 - e. 可能出现的问题及解决预案
 - f. 预期效果与呈现方式
 - g. 效果评价标准与方式
 - h. 对青少年“益智、养德”等方面的作用

3. 证明材料：项目涉及下列内容的还须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

- (1) 医疗保健用品，由市级以上相关医疗科研部门开具临床使用鉴定。
- (2) 动物、植物新品种，由市级以上农科部门开具证明，证明确为培育和发现的新品种。

(3) 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由市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证明项目在研究过程没有对动、植物造成损害。

4. 查新报告：科技发明类项目应提供查新报告。选手可从“学生科技网”网站上下载查新报告模板（见附件9），也可自行或在辅导教师指导下对类似项目进行检索，并说明自己的项目于他人的项目相比有哪些创新之处。

四、申报办法

1. 纸质材料申报：由区县级组织机构统一申报。纸质材料包括：申报书、研究论文及附件资料（研究日记、图片、数据及必要的结构图、原理图等）各一份。

2. 网上申报：申报者使用大赛组委会提供的授权号，按照相关要求在网上进行申报。网上申报的内容必须与纸质材料内容相同。网上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研究论文及附件资料。网上申报资料必须控制在系统要求的大小范围内，否则无法上传。

五、评审原则

1. 科技发明类项目评审原则

(1) 自己选题：选题必须是作者本人提出、选择或发现的。

(2) 自己设计和研究：发明项目中主要创造性贡献，必须是作者本人构思、完成。项目的主要依据，必须是作者通过观察、考察、实验等亲自获得。

(3) 自己制作：发明的实物或制作的模型，作者本人必须参与力所能及的实际操作。

(4) 科学性：项目的科学理论依据可靠、技术方案合理。

(5) 创新性：项目在申报日之前，没有同样的成果在出版物上公开发表过，没有公开使用过或者以其它方式为公众所知，也没有同样的发明由他人申请专利并记载于相应的专利申请文件中；项目与现有的成品、技术相比，有突出、实质性的特点和显著的进步。

(6) 实用性：指该项发明能够制造、使用，具有可预见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

2. 科教制作类项目评审原则

(1) 自己选题：制作选题必须为本人提出、选择或发现的。

(2) 自己设计：实质性的改进部分应由本人设计。

(3) 自己制作：本人应参与力所能及的全部制作。

(4) 科学性：该项制作克服了现有成品的某些缺陷或不足，比现有成品更趋合理。

(5) 先进性：该项制作与现有成品相比，在材料、工艺、手段等方面，有显著的进步。

(6) 实用性：该项制作与现有成品相比，在制造、成本、使用效果等方面，有实质性的改进，在对青少年进行科学教育方面，有显著进步。

3. 科技教育方案类项目评审原则

(1)教育性。符合科技教育教学、活动的基本规律；青少年有较大的动脑思考、动手实践的空间，能启迪青少年主动学习，能经历科学探究的完整过程；有利于青少年对科学知识的掌握，有利于青少年对科技发展与人类生活、社会发展相互关系的思考，有利于青少年科学思想、科学精神与方法、创新能力的养成。

(2)创新性。内容、过程或方法的设计有创意；整个教学或活动的构思新颖、巧妙；因人而异，因地制宜。

(3)可行性。符合方案设计对象的知识、能力和认知水平；具备方案实施的必备条件；便于在科技教育教学活动中实施；不增加青少年的负担。

(4)示范性。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体现当代科技发展方向和教育理念；着重解决青少年所面临现实生活中的具体问题；便于推广普及。

(5)完整性。活动过程完整；实施步骤清晰、具体。

六、评审办法

科技辅导员项目评审，由评委会按照项目分类分组，对申报项目的文字材料进行评审，并对项目提出评审意见，经评委会集体讨论后，确定获奖项目，推荐优秀项目报送全国。

七、“十佳科技辅导员”、“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

1. 申报条件

(1)面向全市申报，申报者为：中小学校科技辅导员（含科学教师），各级教育科学研究所（室）、各级校外科技教育活动场所的专兼职科技教育工作者及从事科技教育工作的社会人士等。

(2)申报者必须有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项目类型分为科技发明类、科教制作类、科技教育方案类）参加本次大赛。

(3)申报者必须具有指导学生开展科技教育活动的经历并取得优异成绩、具备一定科学教育和科技活动经验。

(4)申报者对青少年科技活动有正确的理念和认识。

2. 申报程序及申报材料

(1)网申过程中，勾选申请参加“十佳科技辅导员”的评选一栏，同时申报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

(2)申报者填写《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申报书》，申报者所在学校和区县应审核申报书中所填内容，确认同意推荐其参加“十佳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活动。

3. 评选程序

“十佳科技辅导员”、“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在科技创新竞赛项目评审的基础上，参考

科技辅导员的工作业绩进行评选。

4. 表彰和奖励

评委会最终评选出北京市优秀科技辅导员 18 名,前 10 名评为北京市“十佳科技辅导员”,其余为“优秀科技辅导员”,并进行表彰和奖励。

八、获奖项目公示

评审结束后,获奖项目将在“学生科技网”上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公示。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布的获奖情况持有异议,都可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办公室具名(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提出(邮寄或传真)。经查明,确有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者,取消其参赛及获奖资格,并对项目成员所属区县管理单位进行全市通报批评。

第六章 北京创新大赛展示活动

一、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

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是青少年以小组、班级或学校、校外教育机构等组织名义,围绕某一主题在课外活动、研究性学习或社会实践活动中开展的具有一定教育目的和科普意义的综合性、群体性科技实践活动。

1. 活动学科分类

(1) 物质科学(MS)——研究物质基本结构、运动规律、相互作用及其变化,主要包括物理学、化学和材料科学。如:物质的状态及变化,力的作用和运动,能量的不同形式及其相互转换,守恒等。

(2) 生命科学(LS)——研究生命现象、生命活动的本质、特征和发生、发展规律,以及各种生物之间和生物与环境之间相互关系,包括生命的起源、进化、构造、发育、功能、行为、与环境的互动关系等。如:生物的分类和生物多样性(动物和植物),生命的主要特征(生命活动和生命周期),人体和健康等。

(3) 地球与空间科学(ES)——研究地球系统(包括大气圈、水圈、岩石圈和生物圈)和宇宙空间的物理、天文、化学和生命活动等自然现象与变化过程及其相互作用规律。包括地理学(含土壤学与遥感)、地质学、矿物学、空间科学、大气科学、海洋科学、生态学等。如:地球与太阳系,自然资源与资源再生,人类与环境的关系,自然环境保护等。

(4) 技术与设计(TD)——直接将科学原理应用于生产和生活实践,把计划、规划、设想通过特定的形式和方法(生存和生产工具、设施、装备、语言、数字数据、信息记录等)实现,是科学实践的重要方面。包括土木、机械、航空、化学、交通运输、环境、电子、电

气、人工智能和计算机等领域的综合设计与制作，以解决实际问题。

(5) 行为与社会科学(S0)——指通过观察和实验来研究人和动物行为与反应，人类社会中的个人之间、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的科学，包括社会学、人类学、心理学、考古学、教育学、动物行为学、人种学、语言学、城市问题等。

(6) 其他(OT)——不属于上述五类学科的其他活动。

2. 申报者

参与科技实践活动的在校小学、中学（包括中等师范学校、专业学校、职业学校、技工学校）的学生群体，形成科技实践活动成果者，均可以实施群体或小组的名义，向当地竞赛组织机构申报优秀科技实践活动。指导老师或指导机构不得以申报者的身份出现。

3. 优秀科技实践活动必须具备的条件

(1) 明确的选题目的。所设计的活动，主题应根据当地的条件和可行性，有利于推动青少年科技活动的普及；有利于青少年通过活动学习科技知识、科学方法，培养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对当地教育、生产、经济和科学文化等其中一方面或几方面的发展有一定的意义。

(2) 完整的实施过程。活动在实施时，有系统完整的活动计划、进度安排、组织方法、实施步骤和总结评价。

(3) 完整的活动内容。包括活动计划、活动记录（时间、地点、内容、参加人、参加人数）、活动照片、新闻报道等。

(4) 确切的实施结果。由活动负责人（或主要参与者）以文字的形式，将活动结果叙述清楚。文字应简练，可根据实际情况辅以必要的图片加以说明。在上报之前，各地应对该结果的可靠性加以确认。对于学校以上的实施单位，参加活动的学生应占学生总数的30%以上。

(5) 实际收获和体会。包括青少年参加活动的体会、活动的宣传教育覆盖面，活动体现的社会效益，对今后有关工作的建议等。

4. 申报材料

(1) 申报书：必须是大赛组委会提供的当年的标准申报书。

(2) 活动报告：50页以内，大小在2MB以内。

(3) 其他附件：大小在2MB以内。

5. 申报办法：

(1) 各区县根据有关标准和名额分配，按区县评选的排序向创新大赛组委会进行申报。全部实行网上申报。申报者须凭下发的授权号在“学生科技网”进行网上申报，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有申报。

(2) 进行网上申报的同时，按要求邮寄（或送交）申报材料，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科技实践活动报告一式一份。原始材料（活动记录、照片、录像等）和新闻报道材料作为附

件，上报一份即可。涉及的活动记录、调查问卷等数量较多的，提供几份比较典型的即可，不需全部提交。

6. 评审标准

(1) 真实性。活动符合参与者的知识结构和水平，符合当地的客观条件，有完整的实施过程和活动内容，有真实的活动记录和客观的活动总结等。

(2) 示范性。活动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体现当代科技发展方向，围绕公众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活动设计和组织形式科学、有新意，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利于推广普及，能产生较大的社会影响，能为其他地区开展活动提供借鉴和参考的经验。

(3) 教育性。活动符合教育规律，能够对参与者进行知识和技能的传授、能力和情感的培养、思想和道德的教育，有利于参与者全面发展和素质提高。

(4) 完整性。活动已经完成或阶段完成。活动过程清晰，有明确的活动目标、系统周密的活动计划、实施步骤和活动结果。

7. 优秀科技实践活动展示

创新大赛评委会根据评审标准，确定一定数量的优秀科技实践活动进行展示。在北京比赛期间专设展区进行展示，以区县为单位统一布展，每个区县一个展位。每个优秀科技实践活动项目自行提供1块宽90CM×高120CM的标准展板，展示内容由各区县提前制作，由各代表队领队带到现场布展。

8. 表彰和奖励

创新大赛评委会从入选展示的优秀科技实践活动中评选出一、二、三等奖，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各奖项的获奖比例约为一等奖15%，二等奖35%，三等奖50%。一等奖中将评选出10个最优秀的科技实践活动，即“十佳优秀科技实践活动”。

二、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展览

科学幻想绘画是指少年儿童通过对未来科学发展的畅想和展望，利用绘画形式表现出未来的人类生产、生活的情景。

1. 申报者

创新大赛举办当年7月1日之前，凡年龄为5-14周岁的少年儿童，独立完成相应科幻画作品，均可向当地竞赛组织机构申报参赛。

2. 参赛作品

(1) 参赛作品的艺术形式包括：油画、国画、水彩画、水粉画、钢笔画、铅笔画、蜡笔画、版画、粘贴画、电脑绘画。绘画风格及使用材料不限，但不包括非绘画类的其它美术品与工艺品。

(2) 参赛作品一律在规格为4开的纸质或是其它材料上绘制。作品要求干净、整洁。

- (3) 所有作品绘制完成后，均需按要求拍摄成电子版照片，并保存好原始作品。
- (4) 参赛作品限个人作品，即由作者本人独立完成的作品。不接受集体作品参赛。
- (5) 参赛作品不得抄袭他人作品，违者一经发现，将被取消资格。
- (6)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参赛：
 - a) 出现科学性错误的；
 - b) 画幅尺寸不符合规定的；
 - c) 把科学和神话混淆的；
 - d) 引入神鬼迷信故事内容的。

3. 申报材料

(1) 申报书：必须使用大赛组委会提供的当年的标准申报书。

(2) 参赛作品：对原始作品拍摄的电子版照片，照片文件格式一律要求为 jpg 格式，文件大小一律在 1MB-2MB 之内，否则会影响评审效果，超过 2MB 将无法进行申报。

4. 申报方法

实行原始作品申报和网上申报双重申报。

(1) 原始作品申报：由区县级组织机构统一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原始作品。请将其中一份申报书粘贴在作品背面左上角位置。

(2) 网上申报：申报者使用大赛组委会提供的授权号，按照相关要求在网上进行申报。网上申报的内容必须与纸质材料内容相同。

5. 评审标准

- (1) 想象力：选题、创意和新颖程度。
- (2) 科学性：科学依据、逻辑思维。
- (3) 绘画水平：画面设计、色彩处理、绘画技巧。

6. 优秀作品展示

参赛作品的评选工作由组委会聘请科技工作者、教育工作者和美术工作者组成的评审委员会负责。经评委会评审，确定获奖等级。优秀获奖作品参加北京创新大赛的展示，展示作品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布展。

7. 表彰和奖励

评委会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并由北京创新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各奖项的获奖比例约为一等奖 15%，二等奖 35%，三等奖 50%。

三、青少年科技创意比赛

青少年科技创意比赛作品是展现青少年在科学技术、工程设计方面具有创新性的科学假设、设想、设计以及解决问题的思路。

1. 申报者

申报时为国内在校小学、初中或高中学生，独立完成作品。

2. 参赛作品

(1) 创意作品可通过文字、动画、设计图中的任何一种或多种形式进行展现。

(2) 作品内容要求：作品须完整地阐述创意；参赛作品需为原创，剽窃、抄袭他人作品的将取消其参赛资格；参赛作品应未在公开出版物上发表过，若发生版权纠纷由提交作品个人自行承担；仅限个人作品申报，可在学校老师或科技专家指导下完成。不接受集体作者的作品参赛。

(3) 作品形式要求：文字方案：字数 3000 字以内；如有图片等附件资料，文件大小不超过 2MB；动画：动画片长为 1-10 分钟，文件格式为 SWF 或 FLV，规格尺寸不限，文件大小不超过 30M；配音应采用普通话，音质清晰；作品名称和参赛者信息统一在动画开始部分标明。设计图：作品展示排版 JPG 格式电子文件 1-5 幅，版面为横向排版，能够保证 A4 幅面(分辨率：300dpi)喷绘和印刷的要求。设计图须包含图标或图注。

3. 学科分类

(1) 数学 (MA) ——指形式逻辑或各种数字及代数计算的开发，以及这些原理的应用，包括微积分、几何、抽象代数、数论、统计学、复数分析、概率论等。

(2) 计算机科学 (CS) ——指计算机硬件和软件设计与开发，包括互联网技术及通信、计算机制图技术 (包括人性化界面)，仿真/虚拟现实技术，计算科学 (包括数据结构、加密技术、编码及信息理论) 等。

(3) 物理学 (PH) ——指能量及其与物质作用的原理、理论和定律，包括固态物理、光学、声学、粒子、原子物理、原子能、等离子体、超导体、流体和气体动力学、热力学、半导体物理学、磁学、量子物理学、力学、生物物理学等。

(4) 地球与空间科学 (ES) ——包括地质学、矿物学、地貌学、海洋学、气象学、气候学、天文学、洞穴学、地震学、地理学等。

(5) 工程学 (EN) ——指直接将科学原理应用于生产及实际应用的项目，包括土木工程、机械工程、航空工程、化学工程、电气工程、摄影工程、音响工程、汽车工程、船舶工程、制热与制冷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环境工程等。

(6) 动物学 (ZO) ——指对动物的研究，包括动物遗传学、鸟类学、鱼类学、爬虫学、昆虫学、动物生态学、古生物学、细胞生理学、生理节律学、畜牧学、细胞学、组织学、动物生理学、无脊椎动物神经生理学、无脊椎动物研究等。

(7) 植物学 (BO) ——指植物生命的研究，包括农业科学、农业经济学、园艺学、林学、植物分类学、植物生理学、植物遗传学、植物溶液培养、海藻等。

(8) 微生物学 (MI) ——指有关微生物的生物学, 包括细菌学、病毒学、原生动物学、真菌学、微生物遗传学等。

(9) 医学与健康学 (ME) ——指对于人类及动物的疾病和健康的研究, 包括牙科学、药理学、病理学、眼科学、营养学、公共卫生学、儿科学、皮肤学、过敏反应、语言与听力等。

(10) 化学 (CH) ——指对物质性质和组成以及其所依从的规律的研究, 包括物理化学、有机化学 (不含生物化学)、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材料化学、塑料、燃料化学、杀虫剂、冶金学、土壤化学等。

(11) 生物化学 (BI) ——指生命活动进程中的化学, 包括分子生物学、分子遗传学、光合作用、血液化学、蛋白质化学、食物化学、激素等。

(12) 环境科学 (EV) ——指对于空气、水及土地资等源污染源及其控制的研究、生态学等。

4. 申报材料

必须使用大赛组委会提供的当年的标准申报书。(见附件 10)

5. 申报方法

实行原始材料申报, 由区县级组织机构统一申报。材料包括: 纸质版申报书、文字方案, 动画或设计图及相关附件材料各一份, 电子版材料发至大赛指定邮箱: BYSCC@126.com。

6. 评选办法

组委会将作品申报书进行资格审核, 评价维度:

- (1) 创意: 构思新颖, 独创;
- (2) 科学: 研究或解决的问题属于科技领域, 或应用科学技术解决问题;
- (3) 价值: 具有现实或未来发展的意义。

7. 表彰和奖励

评委会评选出一、二、三等奖, 并由北京创新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 各奖项的获奖比例约为一等奖 20%, 二等奖 30%, 三等奖 50%。

第七章 附 则

一、知识产权保护

1、参赛者申报的项目不得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名誉权或其他任何合法权益；

2、参赛者申报的项目所包含的任何文本、图片、图形、音频和/或视频资料均受版权、商标和/或其它财产所有权法律的保护，未经参赛者同意，上述资料均不得在任何媒体直接或间接发布、播放、出于播放或发布目的而改写或再发行，或者被用于其他任何商业目的；但对参赛项目内容摘要汇编、参赛项目内容公益宣传和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的出版、发行的权利属于大赛主办方。

二、免责声明

1、对于因不可抗力或不能控制的原因影响到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大赛主办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将尽力减少因此而给参赛者造成的损失和影响。

2、为了维护参赛者的合法权益，大赛主办方建议参赛者在参赛前向有关部门申请知识产权方面的保护；否则，由此给参赛者造成的损失，大赛主办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因参加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侵犯第三人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肖像权、名誉权和隐私权等）由其自己承担，大赛主办方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三、参赛者向主办方提交申请即表示其完全按照本规则参加北京创新大赛的活动，其所有的参赛行为都受本规则的约束。参赛学生、教师及学校、家长等必须服从评委会的决议，否则取消有关获奖资格。

四、所有参赛作品及相关信息一经提交恕不退还。

五、本规则由北京创新大赛主办方负责制定、修订和解释，并在“学生科技网”上发布。

六、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网上申报和信息查询网站及电子邮箱

学生科技网：<http://www.student.gov.cn>

专用电子邮箱：byscc@126.com

附件二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汇总表（小学项目）

区县组织机构：（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领域	是否有实物*	申报者	学校	年级**	辅导教师	项目类别***
1								
2								
3								
4								
5								
6								
7								
8								

备注： *是否有实物：技术与设计（TD）类项目填写此列，其他学科无需填写；

**年级：填写方法：小一、小二、小三、小四、小五、小六；

***项目类别填写：“个人”项目或“集体”项目。

附件三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汇总表（中学项目）

区县组织机构：（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学科	是否有实物*	申报者	学校	年级**	辅导教师	项目类别***
1								
2								
3								
4								
5								
6								
7								
8								

备注： *是否有实物：工程学项目填写此列，其他学科无需填写；
 **年级：填写方法：初一、初二、初三、高一、高二、高三；
 ***项目类别填写：“个人”项目或“集体”项目。

附件四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汇总表

区县组织机构：（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申报者	申报者所在单位	区 县
1					
2					
3					
4					
5					
6					
7					
8					

附件五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汇总表

区县组织机构：（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学 校	活 动 名 称	辅 导 教 师	区 县
1				
2				
3				
4				
5				

附件六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汇总表

区县组织机构：（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画 题	申报者	出生年月	年龄	学 校	年级*	辅导教师
1							
2							
3							
4							
5							
6							
7							
8							
9							
10							
...							
39							
40							

备注：*年级：填写方法：小一、小二、小三、小四、小五、小六、初一。

附件七

北京市各区县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区县组织机构：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本年度全区县各级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的中小学生总数						
本年度区县级举办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时间、地点						
区县级比赛项目申报情况						
类别		数量	区县级获奖情况			评委人数
			一等	二等	三等	
竞赛系列	高中项目	个人				
		集体				
	初中项目	个人				
		集体				
	小学项目	个人				
		集体				
优秀科技教师（人）						
展示系列	科技实践活动（项）					
	少儿科幻绘画（幅）					
本区县创新大赛的自我评价及存在问题：						

区县组织机构负责人签字：

盖 章

附件八

跨区项目备案表

区 县（盖章）：

年 月 日

第一作者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年 级	
	学校全名						电 话	
署名作者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年 级	
	学校全名						电 话	
署名作者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年 级	
	学校全名						电 话	
辅导教师	姓 名	所 在 单 位			职 务 或 职 称	联 系 电 话		
申报者所在学校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项目为跨区项目，拟申报第 届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p> <p>辅导教师（班主任）签名： _____ 学生所在学校学籍管理部门盖章</p> <p>学校校长（负责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p>							
项目名称								
项目研究内容及预期结果：（500字）								

注：申报者年级以备案时所在年级为准。

附件九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查新报告

(参考样例)

项目名称:

项目作者:

查新完成日期:

申报者本人的查新声明 (签字):

学校的查新证明 (盖章):

区县大赛组织单位的查新证明 (盖章):

填写说明

一、查新报告

查新报告是查新者用书面形式就查新情况及其结论所做的正式陈述。

二、查新报告格式说明

本报告采用 A4 纸，每栏的大小可随内容调整。

三、报告内容应当打印，签字使用钢笔或者碳素笔。

四、查新点与查新要求

查新点：是指需要查证的内容要点。

查新要求：(1) 通过查新，证明在所查范围内有无相同或类似研究；(2) 对查新项目分别或综合进行对比分析；(3) 对查新项目的新颖性做出判断。

五、文献检索范围及检索策略

应当列出对查新项目进行分析后所确定的手工检索的工具书、年限、主题词、分类号和计算机检索系统、数据库、文档、年限、检索词等。

六、检索结果

检索结果应当反映出通过对所检数据库和工具书命中的相关文献情况以及对相关文献的主要论点进行对比分析的客观情况。

检索结果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对所检数据库和工具书命中的相关文献情况进行简单描述；
- ②依据检出文献的相关程度
- ③对所列主要相关文献进行简要描述（一般可用原文中的摘要或者利用原文中的摘要进行抽提），对于密切相关文献，可节录部分原文并提供原文的复印件作为附录

七、查新结论

查新结论应当客观、公正、准确、清晰地反映查新项目的真实情况，不得误导。查新结论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相关文献检出情况；
- ②检索结果与查新项目的要点的比较分析；
- ③对查新项目新颖性的判断结论。

八、申报者本人、所在学校及省级大赛主办单位的查新声明

查新报告应当包括经申报者本人、所在学校及省级创新大赛主办单位签字的查新声明。声明的内容可以参考下面的内容进行撰写。

- (1) 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和准确的。
- (2) 我们按照项目查新规范进行查新、文献分析和审核，并做出上述查新结论。

九、附件

附件主要包括密切相关文献的题目、出处以及原文复制件；一般相关文献的题目、出处以及文摘。

查新项目名称	
一. 查新目的	
申报第 届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二. 查新项目的创新要点	
(要着重说明查新项目的主要特点特征、相关指标、应用范围、申报人自我判断的新颖性等)	
三. 查新点	
查新点: (需要查证的内容要点、创新点)	
四. 文献检索范围及检索策略	
文献检索范围:	
范例: 查新使用的数据库:	
往届大赛获奖作品	
中国学术期刊网	
万方数据资源系统	
中国专利信息网	
维普科技期刊文摘索引	
PQDD-B 博硕士论文文摘库	
注: 条件较差的地区可使用百度、google 等搜索引擎进行相关检索	
检索词及检索策略:	
检索词:	
范例: 以下以“空巢”老人“关爱之星”网络服务平台构建项目为例	
1. 空巢老人	
2. 老年人	
3. 老龄化	
4. 急救	
5. 紧急救助	
6. 平安钟	
7. 网络服务平台	
8. 健康	

检索式：

范例：

1. (空巢老人 or 老年人 or 老龄化) and (急救 or 紧急救助)
2. (空巢老人 or 老年人 or 老龄化) and 健康 and 网络服务平台
3. (空巢老人 or 老年人 or 老龄化) and 平安钟

五. 检索结果

按上述检索词，在以上数据库和文献时限内，查到一些与本课题有关的文献，提供附件（ ）份，现对附件摘述如下：

范例：

1. [题名]人口老龄化问题分析与对策

[作者]顾劲扬，励建安

[来源]南京医科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单位]南京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南京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 江苏南京 210029

[摘要]21世纪是人口老龄化的世纪，逐渐增多的老龄化人口给人类社会的问题日益凸显“2000年人人享有健康”赋予了每个人应有的权利，老年人也不例外。作者旨在通过对我国人口老龄化的现状、趋势及其根源的分析，研究老龄化问题对人类社会产生的深刻影响，从而探讨缓解人口老龄化矛盾的对策。

六. 查新结论

经对检索出的相关文献进行分析、对比，结论如下：

范例：

文献 1：主要是针对广东省、广州市老年人的健康状况与生活状况的调查研究。

文献 2-4：主要研究了……

综上所述，我国在人口老龄化问题、空巢老人生活、健康状况以及医疗急救方面已有相关研究报道。但本课题的研究特点是：1.

- 2.
- 3.

检索中未见与本课题相同的报道。

七. 申报者本人、所在学校及省级大赛主办单位签字盖章的查新声明与证明

- (1) 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和准确的。
- (2) 我们按照大赛查新规范进行查新、文献分析和审核，并做出上述查新结论。

申报者（签字）：

申报者所在学校（盖章）：

区县创新大赛主办单位（盖章）：

八. 附件清单

九. 备注

附件十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创意比赛” 申报表

A. 申报人、指导或协助完成人情况

申报人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申报者 照片
	学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生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生			年 级				
	学校全名						学校电话		
	学校地址						邮 编		
	家庭住址						家庭电话		
	家长姓名		与申报者关系		工作单位及其职务(或职称)				
指导老师	姓 名	性 别	工 作 单 位			职务或职称	专业领域	联系电话	

B. 作品情况

作品名称		学科分类	注：内设 12 个学科，见附件 3
组 别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作品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字版+图片 <input type="checkbox"/> 电脑动画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图		

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技创意比赛报名资料汇总表

报送单位：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校全名	年 级	联系电 话	指导教师	电子邮 箱	作品题目	学科分类	作品类别 文字版+图片 \电脑动画\ 设计图
1											
2											
3											
4											
5											
6											
7											
8											
9											
10											